



「警」彩纷呈的开学第一课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惠芳 肖和林

2月23日,邵阳县交警大队结合“小手拉大手 千警进千校”工作机制,组织宣传人员走进石齐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春季交通安全宣讲活动,向学生们宣讲安全出行知识。

活动中,交警通过做游戏、骰子、拼图等方式为

学生们讲解行走、骑车、乘车等出行中的注意事项以及典型的交通危险行为等交通安全常识,教育学生们养成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的好习惯。在为学生讲解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基础上,民警详细普及了“一盔一带”安全守护知识,通过科学实验视频进一步引导提高学生安全出行意识,并以“小手拉

大手”模式传递给家长,从而提升整个家庭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目前,“开学第一课”春季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正在持续开展中,该县交警大队宣传人员将陆续深入其他校园,通过宣讲,让学生们做到“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共同努力营造和谐、文明、畅通的道路交通安全氛围。



▲孩子们用心学,乐在其中。

现场体验交通安全 提升交通安全意识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宁小敏 杨清华

本报讯 2月19日上午,北塔区交警大队、区城管执法局、区住建局联合在北塔区交通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这次活动共组织驾驶人、环卫工人等60人,来到北塔区芙蓉学校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进行参观学习。为了让大家更直观地体验车辆盲区,宣讲员带领参观人员来到基地汽车盲区体验区,邀请大家坐进车辆驾驶室进行了现场体验,感知车辆盲区的危险性。

随后,宣讲员带领大家来到交通安全体验馆,观摩了电子模拟驾驶考试装置,现场体验安全带抗冲击体验装置,通过模

拟碰撞,切实感受汽车在碰撞过程中产生的冲击力,体会到在驾驶过程中系好安全带的重要性。酒驾体验区,体验者配戴体验眼镜沿指定路线行走,直观体验到意识和行为不能统一的感受,以此感受酒后驾驶的危险性。

活动最后,交警大队宣讲员为每一个参观人员发放了交通顽瘴痼疾的宣传册,为大家详细讲解了涉酒驾醉驾、涉摩托车和电动车及小汽车和大货车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分析了事故发生原因,讲解了如何避免事故发生的基本常识,并介绍了环卫工人在路上作业时该如何注意自身安全,让“文明守法,平安回家”的安全理念家喻户晓,为创建平安北塔打下坚实的基础。

筑牢新学期校园交通安全防线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彭晓艳

本报讯 2月27日,隆回交警走进该县乌树下中学开展“开学第一课”交通安全宣讲。活动中,交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以案说法、有奖问答等形式,与学生们交流互动。从步行、骑行、乘坐三方面入手,结合身边的真实案例向学生和家长们分析了交通陋习的严重危害,提醒杜绝乘坐超员车、乘车系好安全带、乘坐电动车佩戴安全头盔,教育引导学生们严格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自觉树立交通安全意识。

隆回交警通过开展“开学第一课”交通安全主题教育活动,切实增强了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提升了学生的交通安全防范技能,为新学期校园交通安全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图为交警在授课辅导中向学生代表进行交通知识现场提问。

新邵交警

“美丽乡村行”传播交通文明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吴艳红 唐圆圆

本报讯 为提高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从源头预防和减少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2月27日,新邵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走进潭府乡水口村移民安置点,联合镇政府、村委会及侠客乐队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演出宣讲活动,当地小学100多名小学生和60多名移民享受了一场精彩纷呈的交通安全“文艺盛会”。

15时许,活动在《扬帆启航》的舞蹈中拉开序幕。宣讲民警和演出人员通过演唱新邵交警原创歌曲等节目,用歌声“唱响”了文明交通“新理念”,让现场的学生和乡亲们们在欣赏节目和娱乐的同时,加深了对交通安全常识的印象,传播了文明交通知识,提升了交通安全意识,让大家既欣赏了表演,又从中学到了安全出行的知识。同时通过

播放交通事故警示教育片,让群众直观地通过大屏幕,了解到摩托车不戴头盔、老年代步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严重后果,提示群众吸取教训、引以为戒,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摒弃交通陋习。

“我们过马路时怎么走才安全呢?”“乘车出行要注意些什么呢?”在现场进行的交通安全宣讲课上,民警一边宣讲一边与学生们进行交通安全知识有奖问答,与孩子们和群众互动交流,引导大家关注交通安全,安全文明参与交通活动。孩子们积极回答问题,脸上洋溢着开心的笑容。他们在寓教于乐中,轻松学到交通安全知识。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宣传围裙、脸盆100个,以丰富多彩又非常接地气的方式,广泛传播文明交通理念,提高了农村地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让“安全”和“文明”切切实实走进每一位村民的心间。

双清交警力查隐患车辆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孙静 张春花

本报讯 为确保“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连日来,双清交警大队严格落实上级要求,进一步加强面包车管理,加大对辖区逾期未年检、未报废等隐患车辆的查处力度,切实预防交通事故发生,及时消除道路安全隐患,净化“春运”交通安全环境。

双清交警交管中队根据通报逾期未年检车辆行驶轨迹及驾驶人员进行分析研判,查找到2台逾期未检验面包车目前正在辖区内行驶。2月22日、23日,辖区中队民警黄琛分别上门追查,对车主就车辆逾期未检验上路行驶的危害性进行解说,并发动当地社区干部联合上门教育劝导,最终劝说车主主动提供车辆信息,接受行

政处罚。目前,双清交警已依法对逾期未年检、未办理保险面包车湘1×××7、湘EP×××7车辆进行扣留。

机动车逾期未检验,无法及时发现机动车制动、转向、灯光等安全系统存在的问题,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一旦发生交通事故,保险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车主无法获得理赔。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车辆虽然未达到报废期限,但连续3个检验周期未检验的,车辆将被强制报废。双清交警提醒广大车主,如果车辆达到年检期限或已达报废条件,应尽快送车检验或报废,办理注销手续。